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09 年度原矚重訴字第 1 號趙正宇等貪污等案
111 年 3 月 4 日上午 9 時 30 分民眾旁聽公告名冊
(第 1 法庭座號：21~69)

民眾旁聽證 座 號	網路登記 序 號	姓 名	身分證字號 或護照號碼	備註
21	2221310001	黎○驊	J****24869	
22	2221310002	張○喻	S****88559	
23	2221310003	白○德	A****90927	
24	2221310004	林○剛	F****58495	
25	2221310005	張○紘	A****66950	
26	2221310006	陳○臻	F****31592	
27	2221310007	傅○達	F****67740	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上午 8:50-9:10 至本院一樓法警室，憑身分證、護照或駕駛執照，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視同放棄，由當日排隊候補民眾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